

证券代码：872475

证券简称：知韬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知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知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上午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475	知韬股份	2026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瀚元律师事务所2名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 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	《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代理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20日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贾秀梅，联系电话：021-55882089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往来路费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上海知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知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